

#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2025年接收推免生

## 复试考场规则

一、考生应当自觉服从监考员等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员等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考场及其他相关工作地点的秩序，不得危害他人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。

二、考生须携带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和《复试通知书》按规定时间和地点参加复试各环节。进入考点后，按规定时间进入考场，主动配合监考员按规定对其进行的身份验证核查、安全检查和随身物品检查等，不得因佩戴口罩影响身份核验。

三、考生只准携带考试规定以内的考试用品，如黑色字迹签字笔、铅笔、橡皮、绘图仪器等。不得携带任何书刊、报纸、稿纸、图片、资料、具有通讯功能的工具（如手机、照相设备、扫描设备、智能设备等）或者有存储、编程、查询功能的电子用品以及涂改液、修正带等物品进入考场。考生在考场内不得私自传递文具、用品等。

四、参加笔试时，考生入场后，按规定入座，将有效居民身份证及《复试通知书》放在桌子左上角以便核验。《复试通知书》正、反两面在使用期间均不得涂改或书写。考生

领到答题卡、答题纸、试卷后，应在指定位置和规定的时间内准确清楚地填(涂)姓名、考生编号等信息。凡漏填(涂)、错填(涂)或者字迹不清的答卷影响评卷结果，责任由考生自负。

遇试卷、答题卡、答题纸等分发错误及试卷字迹不清、漏印、重印、缺页等问题，可举手询问。涉及试题内容的疑问，不得向监考员询问。

五、开考信号发出后，考生方可开始答题。考生应当在答题纸的密封线以外或者答题卡规定的区域答题，不得使用规定以外的笔和纸答题，写在草稿纸或者规定区域以外的答案一律无效，不得在答卷、答题卡上做任何标记。答题过程中只能使用同一类型和颜色字迹的笔。

六、笔试开考 15 分钟后，迟到考生不准进入考场，考生不得提前交卷出场。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，考生应立即停笔并停止答题。

七、考生在考场内须保持安静，不准吸烟，不准喧哗，不准交头接耳、左顾右盼、打手势、做暗号，不准夹带、旁窥、抄袭或者有意让他人抄袭，不准传抄试题、答案或者交换试卷、答题卡、答题纸，不准将试卷、答卷、答题卡、草稿纸故意损毁或带出考场。

八、笔试考试结束后，考生将试卷和答题纸放在桌上，由监考员逐一收取。经监考员逐个核查无误后，方可逐一离

开考场。

九、面试前，考生应按照学院规定的时间进入候考室。候考期间，考生须在候考室听从工作人员安排。考生须按照学院通知的面试分组和面试顺序进入面试考场，如因迟到或者擅自离开而错过面试，不予安排补考。

十、如考生不按规定参加复试（包括复试报到、资格审查、面试、笔试等环节），则视为其主动放弃复试资格，不予补复试。

十一、考生应知晓并自觉遵守国家和我所相关考试法律法规。考生不遵守考场规则，不服从考务工作人员管理，有违纪、作弊等行为的，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以及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执行，并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；涉嫌违法的，移送司法机关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等追究法律责任。